

办理类型： A

临沂市财政局

临财函（2020）第 43 号

对市政协十五届四次会议第 20200273 号 提案的答复

尊敬的薛福香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破解临沂市中小企业融资困境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今年以来，市财政将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放在十分重要的位置，积极发挥财政资金乘数效应，强化财政金融融合，实现财政金融双轮驱动，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一、拓宽中小企业直接融资渠道，降低企业融资成本

（一）深化股权投资改革，探索“拨改投”方式。根据《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实施财政资金股权投资改革试点的意见》文件精神，创新投入方式，探索财政产业发展资金全面实施股权投资改革，提高资金效益，加快构建财政资金激励引导产业转型发展的长效机制，2020年，制定印发《临沂市市级财政产业发展资金实施股权投资改革的意见》（临政办字

〔2020〕73号），按照“政府引导、市场化运作、循环使用、滚动支持”的原则，变无偿拨款为资本金注入，变“奖补”为股权，解决企业实施重大项目建设资金缺口，以财政资金撬动社会资本，进一步增强企业融资能力。

（二）加大财政贴息政策优惠，做大创业担保贷款。贯彻落实中央、省级创业担保贷款贴息政策，市级贴息资金对符合政策规定的小微企业贷款按照一年期贷款基础利率的50%给予贴息，引导金融机构做大创业担保贷款。

（三）创新外贸出口企业供应链融资新模式。结合企业出口退税、外汇结汇、出口信用保险等“大数据”支持，创新推出外贸出口企业供应链融资模式。以财政增信资金1亿元存入合作银行，放大15倍确定贷款投放总规模，将外贸企业出口退税金额、结汇金额、出口信用保险保额等资产预期作为授信依据支持中小微外贸企业申请出口信用融资，建立了“部门联动、资金联通、风险联控、政银保贸相互融合”的运行机制。今年3月份，省商务厅、省财政厅将我市供应链融资业务在全省推广。

（四）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贷款贴息。据《山东省科技型小微企业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暂行办法》（鲁科字〔2014〕66号）文件精神，对以自主知识产权（专利）为质押取得贷款的企业，已完成还本付息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贷款项目，按照贷款合同签订日上月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

的 60%给予贴息，单个企业最高贴息不超过 50 万元；同时对企业因获得质押贷款而产生的专利评估、价值分析等相关费用，按照确认发生额的 50%给予补贴，单个企业最高补贴不超过 5 万元。

二、优化应急转贷基金管理，加大援企纾困力度

市财政出资 4 亿元，由市财金集团负责募集社会资本设立首期规模 10 亿元的市级应急转贷基金，根据有偿使用、保本微利运营的原则，为实体经济领域资金周转暂时困难的企业，提供便利、高效、低成本的应急转贷服务，帮助其在较短时间内顺利完成续贷业务，实现银企互惠共赢、共同发展。今年以来，积极引导市财金集团提高服务企业的主动性，将援企纾困作为当务之急抓实抓好，推行基金线上审批、容错受理、当日放款等一系列简化手续，并在疫情防控期间积极拓宽使用条件，延长使用期限，开通“绿色通道”，降低转贷费率，缓解企业资金周转难题，降低企业成本压力。

三、做大做强市融资担保集团，破解中小微企业融资困境

市财政通过整合市级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组建临沂市融资担保集团，通过担保、再担保的“增信、分险、规范、引领”功能，引导我市担保机构和金融机构为中小微企业和“三农”融资提供服务，充分发挥担保、再担保的公共财政政策的放大引导效应，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今年以

来，推动市融资担保集团不断加大整合力度，增强担保实力。疫情期间引导市融资担保集团对受疫情影响出现暂时性经营困难的中小微企业放宽审批条件，简化办事流程，并实行优惠费率，加大创业支持，帮助企业切实应对疫情影响，渡过难关。

下一步，市财政将加大同相关部门单位的协调配合，严格落实中央和省出台的各项行政性收费优惠政策，使企业享受到政策红利。积极发挥政策引导机制，广泛调动各金融机构积极性，发展壮大地方金融机构，不断健全中小微企业融资担保体系，建立风险共担机制，破解中小企业融资困境。

非常感谢您对财政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恳请今后继续关心支持我们的工作，并多提宝贵意见和建议！祝您身体健康，工作愉快，万事如意！

临沂市财政局

2020年9月25日

联系单位及电话：市财政局工贸科，8113256

抄送：市政协提案工作委员会

市委督查落实委员会办公室督查二室